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0)

##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文化中國傳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

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之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確認及追認(i)本公司、(ii) Brilliant Mark Limited、(iii) World Charm Holdings Limited、(iv) Sequoia Capital 2010 CGF Holdco, Ltd.、(v)萬榮先生、(vi)劉小林先生、(vii)鈕錚先生、(viii)高群先生及(ix)董平先生就收購中國娛樂傳播集團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646,094,200 (100%)	0 (0%)
	(b)	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為令買賣協議或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生效或與其有關之事宜作出其可能認為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有關行動及事宜，訂立及簽署所有其他文件並採取有關措施。	646,094,200 (100%)	0 (0%)
2.	(a)	批准、確認及追認THL F Limited與本公司就認購本公司股本中619,40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認購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1,015,752,220 (100%)	0 (0%)
	(b)	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為令認購協議或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生效或與其有關之事宜作出其可能認為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有關行動及事宜，訂立及簽署所有其他文件並採取有關措施。	1,015,752,22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3.	(a)	批准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後，透過特別授權方式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不多於5,040,75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代價股份」）。	646,094,200 (100%)	0 (0%)
	(b)	批准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透過特別授權方式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1,015,752,220 (100%)	0 (0%)
4.		授權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或本公司任何董事與公司秘書共同簽署、蓋印、簽立、完成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及就實施上述決議案作出其認為必要或適當之一切有關契據、行動、事宜及其他事情。	1,015,752,220 (100%)	0 (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082,592,564股。董平先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及趙超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分別持有 38,370,000股及331,288,02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84%及15.91%。劉小林先生（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權益。

就通函所述，董平先生，趙超先生及劉小林先生，以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均須就並已就提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普通決議案第1(a)項、第1(b)項及第3(a)項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1(a)項、第1(b)項及第3(a)項普通決議案的權利之股份總數為1,712,934,544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2.25%；而賦予股東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2(a)項、第2(b)項、第3(b)項及第4項普通決議案的權利之股份總數為2,082,592,564股。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於會上僅有權就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亦無股東曾在該通函中表明其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反對普通決議案之意向。

由於以上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文化中國傳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董平

香港，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董平先生、黃清海先生及趙超先生；非執行董事江木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靜先生、金惠志先生及李澤雄先生。